

证券代码：600641

证券简称：先导基电

公告编号：临 2026-003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二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1月16日以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召开第十二届董事会2026年第一次临时会议的通知，并于2026年1月20日发出补充通知，会议于2026年1月23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朱世会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9名，出席并参加表决董事9名，公司高管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经审议通过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回购股份用途的议案》；

为提高员工的凝聚力和公司的竞争力，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对已回购股份用途进行调整，将原“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公司所回购股份将按照有关规定用于后续出售”变更为“用于实施股权激励或员工持股计划”。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为健全长效激励机制，充分调动员工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公

司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的原则，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拟定《202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余舒婷、朱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出席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保证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顺利实施，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章程》《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拟定《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考核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余舒婷、朱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出席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实施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权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 1、授权董事会确定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授予日；
- 2、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时，按照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前相应调整授予数量；
- 3、授权董事会在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派息等事项时，按照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前相应调整授予价格；
- 4、授权董事会在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不再符合激励对象范围等原因而不得获授限制性股票或自愿放弃获授限制性股票的，可将前述限制性股票分配至授予的其他激励对象；
- 5、授权董事会在符合授予条件时，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并办理限制性股票登记所必需的全部事项；
- 6、授权董事会审查确认激励对象获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条件是否成就以及实际可解除限售数量，并办理限制性股票解除限售所必需的全部事项；
- 7、授权董事会负责管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包括但不限于取消激励对象的参与资格；
- 8、授权董事会负责调整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要求该等修改行为需得到股东会和/或监管机构批准的，该等修改行为必须得到相应批准；
- 9、授权董事会就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向政府、机构、组

织、个人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修改《公司章程》、办理公司注册资本变更登记；做出与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的、必须的、恰当的所有行为；

10、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其他事项，有关规定明确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11、上述授权事项中，有关规定明确规定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除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行使。

关联董事余舒婷、朱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出席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的议案》；

为完善公司、股东和员工之间的利益共享机制，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拟定《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朱世会、余舒婷、朱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出席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

的相关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为规范管理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公司章程》《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规定，结合实际情况，拟定《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朱世会、余舒婷、朱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出席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七、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负责实施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授权期限为自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至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之日止，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事项：

1、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的设立、变更和终止事项；

2、授权董事会就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向政府、机构、组织、个人办理审批、登记、备案、核准、同意等手续，签署、执行、修改、完成向政府、机构、组织、个人提交的文件；做出与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的、必须的、恰当的所有行为；

3、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6 年员工持股计划所涉其他事项，有关规定明确由股东会行使的权利除外；

4、上述授权事项中，有关规定明确规定由董事会决议通过的事项除外，其他事项可由董事长或其授权的适当人士代表董事会行使。

关联董事朱世会、余舒婷、朱刘对本议案回避表决，本议案获出席的非关联董事一致表决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拟定于 2026 年 2 月 10 日（星期二）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官网（www.sse.com.cn）披露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上海先导基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4 日